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AR EAST CONSORTIUM INTERNATIONAL LIMITED
遠東發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fecil.com.hk>

(股份代號：35)

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已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本公司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投票表決結果

Far East Consortium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欣然宣佈，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 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已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本公司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附註(a))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經審核財務報表與本公司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書	1,983,220,726 (99.99%)	6,000 (0.01%)
2.	重選邱達成先生為執行董事	1,981,904,319 (99.93%)	1,322,407 (0.07%)
3.	重選Craig Grenfell WILLIAMS先生為執行董事	1,982,220,812 (99.95%)	1,005,914 (0.05%)

* 僅供識別

普通決議案		票數(%) ^{(附註(a))}	
		贊成	反對
4.	重選石禮謙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926,839,526 (97.16%)	56,386,021 (2.84%)
5.	授權董事會釐定各董事酬金	1,983,168,955 (99.99%)	6,000 (0.01%)
6.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983,185,512 (99.99%)	40,035 (0.01%)
7.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額外股份(包括自庫存出售及轉出任何庫存股份)，數額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之20% (「發行授權」)	1,876,951,494 (94.64%)	106,274,053 (5.36%)
8.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及以庫存方式持有所購回股份，數額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之10% (「購回授權」)	1,983,182,539 (99.99%)	43,008 (0.01%)
9.	待第7項及第8項決議案獲通過後，以本公司根據購回授權購回的股份總數擴大授予董事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之額外股份(包括自庫存出售及轉出任何庫存股份)之發行授權	1,910,720,902 (96.35%)	72,454,053 (3.65%)
10.	透過增設4,0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元之額外未發行普通股，將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港幣400,000,000元增加至港幣800,000,000元，該等新股份於發行及繳足股款後在各方面與本公司現有股份享有同地位	1,973,495,518 (99.51%)	9,680,616 (0.49%)

普通決議案		票數(%) ^{(附註(a))}	
		贊成	反對
11.	批准、確認及追認根據及依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及按本公司發出之授出函件所訂明之條款，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聯席董事總經理邱詠筠女士授出10,000,000份購股權，賦予其權利可認購1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有關授出之主要條款及條件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日之通函(「通函」))	156,662,330 (63.45%)	90,243,029 (36.55%)
12.	批准、確認及追認根據及依據購股權計劃及按本公司發出之授出函件所訂明之條款，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聯席董事總經理邱詠賢女士授出10,000,000份購股權，賦予其權利可認購1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有關授出之主要條款及條件載於通函)	156,661,151 (63.45%)	90,244,208 (36.55%)

附註：

- (a) 投票數目及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股東親身或由受委代表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份總數計算。
- (b) 由於大部分票數投票贊成第1項至第12項決議案，故所有該等普通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
- (c)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059,040,482股，且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 (d)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邱詠筠女士、邱詠賢女士、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及本公司所有核心關連人士(合共持有1,747,669,399股股份)須就第11項及第12項決議案放棄投票，並已放棄投票。因此，賦予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第1項至第10項決議案投票之本公司股份總數為3,059,040,482股，而就第11項及第12項決議案投票之本公司股份總數為1,311,371,083股。
- (e)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本公司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就決議案投贊成票。

- (f)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本公司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必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表決。
- (g)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日之通函中表示有意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 (h)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為股東週年大會之點票監票員。
- (i) 執行董事(分別為丹斯里拿督邱達昌、孔祥達先生、邱達成先生、Craig Grenfell WILLIAMS先生、邱詠筠女士及邱詠賢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林廣兆先生、林懷漢先生及石禮謙先生)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Far East Consortium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公司秘書
張偉雄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分別為丹斯里拿督邱達昌、孔祥達先生、邱達成先生、Craig Grenfell WILLIAMS先生、邱詠筠女士及邱詠賢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林廣兆先生、林懷漢先生及石禮謙先生。